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6)

中期業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力寶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 年 2020		
	附註	6月30日 千港元	9月30日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銷售成本	4 7	361,308 (159,371)	387,428 (161,457)	
溢利總額 其他內 有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其一	5 7 7 16 6	201,937 8,623 (196,550) (85,138) 218,546 2,600 (3,464) (13,618) (31,976) 43,279 169,735	225,971 31,726 (204,323) (84,525) 47,556 (45,214) (35,818) (6,929) (34,381) 32,040 (733,983)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所得稅	7 9	313,974 (5,527)	(807,880) (12,822)	
期內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	308,447	(820,702)	
已 終 止 經 營 業 務 期 內 已 終 止 經 營 業 務 之 溢 利	10		134,599	
期內溢利/(虧損)	=	308,447	(686,103)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	237,491 70,956	(508,589) (177,514)	
	=	308,447	(686,103)	
		港 元	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	11			
一期內溢利/(虧損) 一持續經營業務之溢利/(虧損)	_	0.48 0.48	(1.03) (1.23)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 經 審 核 截 至 以 下 日 期 止 六 個 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千港元	9月30日 千港元	
期內溢利/(虧損)	308,447	(686,103)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就以下事項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匯兑差額:	(10,971)	50,396	
出售海外附屬公司	_	35,562	
清 算 海 外 業 務 所 佔 聯 營 公 司 之 其 他 全 面 收 入/(虧 損)	(11 451)	(5,720)	
所佔合營企業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11,451)	26,451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92,314)	325,953	
其 他 儲 備 出 售 一 間 合 營 企 業 權 益 之 調 整	32,816	(17,127) 282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淨額(扣除稅項)	(81,920)	415,797	
	(01,520)	110,777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	(61,206)	173	
所佔合營企業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175	
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9,125)	(7,525)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扣除税項)	(70,331)	(7,352)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税項)	(152,251)	408,445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156,196	(277,65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8,503	(209,410)	
非控股權益	27,693	(68,248)	
	156,196	(277,65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28,503	(309,538)	
一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00,128	
	128,503	(209,41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資產 資子 資子 資子 資子 資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子 養	13 14	21,034 2,050 1,163,327 751,925 159,305 1,200,251 10,365,556 40,807 552,384 10,651 1,449 3,163	21,034 1,370 1,185,997 748,055 128,096 1,181,253 10,236,373 102,993 471,676 10,615 1,199 4,815
流動資產 持衛售之物業 作時物業 作用物業 存貨 及墊款 應貨 及墊款 應收取數數,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按可及數數,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按可與制力,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與一型	14	68,792 29,534 15,826 26,743 143,033 630,892 1,760 - 74,480 846,367	70,078 31,509 15,839 26,420 176,561 575,425 2,820 55,844 73,034 1,202,629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租賃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應付税項	15	1,837,427 422,479 46,660 236,281 16,709 170,949 893,078 944,349	2,230,159 753,031 43,565 326,380 23,519 175,324 1,321,819 908,34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5,216,251	15,001,816

	附註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租賃負債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其他財務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15	1,311,982 120,693 11,359 745 46,413	1,212,929 91,967 9,418 1,343 46,442
		1,491,192	1,362,099
資產淨值		13,725,059	13,639,717
權益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股本儲備		986,598 8,695,600	986,598 8,614,631
非控股權益		9,682,198 4,042,861	9,601,229 4,038,488
		13,725,059	13,639,717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業績乃未經審核、簡明及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中期業績不包括年度財務報告書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年度財務報告書一併閱讀。本中期業績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後,本財政期間涵蓋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之六個月期間,而比較期間則涵蓋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之六個月期間。

本中期業績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 於該期間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告書,惟有關資料乃取自該等財務報告書。按照香港 公司條例第436條,須予披露之該等法定財務報告書相關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其附表6第3部之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交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財務報告書。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告書作出報告。該核數師報告沒有保留意見;並無提述該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作保留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垂注的任何事宜;亦無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第407(2)或(3)條作出之陳述。

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編製本中期業績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乃與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之經審核財務報告書所採納之會計政策符合一致,惟於本中期業績期間首次採納之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一第二階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於2021年6月30日後與2019冠狀病毒病 有關之租金寬減(提早採納)

除下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之影響之説明外,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對本中期業績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於2021年4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將讓承租人選擇不就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導致之租金寬減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之實務處理法之可供使用期延長12個月。因此,該實務處理法適用於任何減少原定在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應付之租賃付款之租金寬減,惟須符合應用該實務處理法之其他條件。該修訂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生效,首次應用該修訂之任何累計影響於本會計期間之保留溢利期初結餘中確認調整。有關修訂允許提早應用。

本集團已於2021年1月1日提早採納該修訂,並在截至2021年6月30止六個月內對出租人授出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直接導致之所有僅影響原定在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應付之租賃付款之租金寬減應用該實務處理法。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租金寬減而導致租賃付款減少1,648,000港元,已透過終止確認部份租賃負債作為可變租賃付款入賬,並計入損益內。

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外,本集團並無於本財務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架構乃按其產品及服務分為若干業務單位,報告營運分部如下:

- (a) 物業投資分部包括有關出租及轉售物業之投資;
- (b) 物業發展分部包括發展及出售物業;
- (c) 財務投資分部包括在貨幣市場之投資;
- (d) 證券投資分部包括持作買賣及作長遠策略性用途之證券投資;
- (e) 食品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食品製造以及咖啡店與餐廳連鎖店之食品零售業務;
- (f) 醫療保健服務分部包括提供醫療保健管理服務;及
- (g)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礦產勘探及開採、放款、提供物業、項目、基金及投資管理服務 以及投資封閉式基金。

銀行業務分部從事提供商業及零售銀行服務,已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附註10)。

為對資源分配作出決策與評估表現,管理層會分別監控本集團各營運分部之業績。分部表現乃根據報告分部之溢利/(虧損)作出評核,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分部業績、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

分部業績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除税前溢利/(虧損)一致,惟於計算時不包括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業績、未分配之企業開支及若干融資成本。

分部資產不包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收回稅項及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之其他總部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不包括應付税項、遞延税項負債及於集團層面予以管理之其他總部及企業負債。

分部間交易乃以與第三方進行類似交易之方式按公平基準進行。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į	寺續 經營 業 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醫療保健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間 互相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銀行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來 分部間	42,652 1,928	3,622	1,420	10,624	293,704		9,286 2,436	(4,364)	361,308	<u>-</u>	361,308
總計	44,580	3,622		10,624	293,704		11,722	(4,364)	361,308		361,308
分部業績	22,928	(3,858)	1,420	211,287	(37,273)	(987)	(5,877)	(86)	187,554	-	187,554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融資成本 所佔各營公司業績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除稅前溢利	170,153	5,035 (33)	-	-	(385)	12,895	25,349 _	- -	(69,498) (17,096) 43,279 169,735		(69,498) (17,096) 43,279 169,735
其他分部資料: 資本開支(附註) 折舊 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出售下列項目之收益/(虧損):	39 (9,498) 30,918 (8,287)	- - -	- - 1,420 -	- - - -	20,697 (41,905) 974 (5,802)	- - -	804 (277) 247 (929)	1,705 - 138	21,540 (49,975) 33,559 (14,880)	- - - -	21,540 (49,975) 33,559 (14,880)
田 日 下 列 項 日 之 収 並 / 《 配 項 / ・ 附 屬 公 司 固 定 資 産 下 列 項 目 之 減 値 虧 損 撥 備 :	-	(29)	-	(3,886)	(140) 198	-	562 (16)	-	(3,464) 153	-	(3,464) 153
一間合營企業 存貨 貸款及應收賬款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	- - -	- - -	- - -	- - -	(1,369) (349)	(63) - -	- - -	- - -	(63) (1,369) (349)	- - -	(63) (1,369) (349)
之公平值收益淨額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未分配項目:	2,600	-	-	210,876	7,670	-	-	-	218,546 2,600	-	218,546 2,600
資本開支(附註) 折舊 融資成本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259 (8,025) (17,096) (1)		259 (8,025) (17,096) (1)

				ł	寺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物業投資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財務投資 千港元	證券投資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醫療保健 服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分部間 互相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銀行業務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外來 分部間	42,929 1,305	28,224	2,617	14,625	289,742		9,291 1,959	(3,264)	387,428		387,428
總計	44,234	28,224	2,617	14,625	289,742		11,250	(3,264)	387,428		387,428
分部業績	(37,543)	(22,668)	2,617	52,242	(3,516)	(1,344)	(3,036)	(456)	(13,704)	134,883	121,179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融資成本 所佔研營公司業績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除稅前溢利/(虧損)	- (733,576)	6,266 (17)	-	-	- (390)	(213)	25,987 -	-	(73,465) (18,768) 32,040 (733,983) (807,880)	(284)	(73,465) (18,768) 32,040 (734,267) (673,281)
其他分部資料 : 資本開支(<i>附註</i>) 折舊 利息收入 融資成本	5 (9,673) 30,573 (6,988)	- - - -	- - 2,617 -	- - -	46,385 (40,738) 1,367 (6,099)	- - - -	286 (439) 1,504 (3,099)	1,432 - 573	46,676 (49,418) 36,061 (15,613)	- - - -	46,676 (49,418) 36,061 (15,613)
出售下列項目之收益/(虧損): 附屬公司 固定資產 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下列項目之減值虧損撥備:	- - -	(35,818)	- - -	- - -	(28)	- - -	- - -	- - -	(35,818) (28)	- - 181,663	(35,818) (28) 181,663
下列項目之級 個 的 頂 報 相 · · · · · · · · · · · · · · · · · ·	(11,325) - -	- - -	- - -	- - -	(1,725) (334)	- - -	- - -	- - -	(11,325) (1,725) (334)	- - -	(11,325) (1,725) (334)
損益表之已變現折算收益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	-	5,714	-	-	-	-	6	-	5,720	-	5,720
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未分配項目:	- (45,214)	-	-	41,780	5,776 -	-	-	-	47,556 (45,214)	(46,780)	776 (45,214)
資本開支(附註) 折舊 融資成本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									356 (8,524) (18,768) (487)		356 (8,524) (18,768) (487)

附註: 資本開支包括增添固定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2021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物業投資 千港元 1,484,419 6,769 10,289,200	物業發展 千港元 88,394 403,148 1,933	財務投資千港元460,747	證券投資 千港元 1,557,978 - 41,750	食品業務 千港元 858,089 - 32,673	醫療保健 服務 千港元 - 437,220	其他 千港元 23,419 353,114	分部間 互相抵銷 千港元 (10,863) - -	綜合 千港元 4,462,183 1,200,251 10,365,556
未分配資產 資產總值 分部負債 未分配負債	534,737	10,398	-	64,960	538,902	415,348	371,043	(1,042,033)	81,339 16,109,329 893,355 1,490,915
負債總額 於2020年12月31日(經審核)	1 407 104	01.741	5/2 102	1 ((1 152	000 000		110.177	(15 (00)	2,384,270
分部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未分配資產	1,486,104 6,963 10,160,258	91,641 404,547 1,997	563,192 - -	1,661,453 - 41,512	909,938 - 32,238	431,252 368	118,376 338,491 -	(15,686) - -	4,815,018 1,181,253 10,236,373 90,991
資產總值 分部負債 未分配負債	501,605	13,056	-	61,374	547,403	416,466	472,600	(858,913)	1,153,591 1,530,327
負債總額									2,683,918

4. 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 2021年 6月30日	止六個月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出售物業 銷售貨品及快流量消費品			3,622 152,841	28,224 166,298
餐 飲 銷 售 提 供 管 理 服 務			139,172 8,546	119,706 6,512
近区百在城切		_		0,312
來 自 其 他 來 源 之 收 入:			304,181	320,740
來自經營租賃之物業租金收入			11,734	12,356
利息收入			33,440	35,662
股 息 收 入 其 他			10,624 1,329	14,625 4,045
		_	361,308	387,428
		=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收入資料分類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分部	物業發展	食品業務	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 沅	千港元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出售物業	3,622	-		3,622
銷售貨品及快流量消費品	_	152,84		152,841
餐飲銷售	-	139,17		139,172
提供管理服務			8,546	8,54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3,622	292,013	8,546	304,181
地區市場:				
香港	_	92,100		97,406
中 國 內 地 新 加 坡 共 和 國	3,622	100.00	950	4,572
初 加 圾 共 和 <u>國</u>		199,90	2,296	202,203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3,622	292,013	8,546	304,181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之貨品	3,622	292,013	-	295,635
隨時間轉讓之服務			8,546	8,54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3,622	292,013	8,546	304,181

分部	物業發展 千港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出售物業 銷售貨品及快流量消費品 餐飲銷售 提供管理服務	28,224	166,298 119,706	6,512	28,224 166,298 119,706 6,51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28,224	286,004	6,512	320,740
地區市場: 香港 中國內地 新加坡共和國	28,224 	82,559 - 203,445	5,138 1,040 334	87,697 29,264 203,779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28,224	286,004	6,512	320,740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讓之貨品 隨時間轉讓之服務	28,224	286,004	6,512	314,228 6,512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28,224	286,004	6,512	320,740
下文載列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部	資料所披露金	金額之對賬 :		
分 部	物 業 發 展 千 港 元	食品業務 千港元	其 他 千 港 元	總 計 千 港 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來客戶 分部間	3,622	292,013	8,546 2,436	304,181 2,436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總額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一外來	3,622	292,013 1,691	10,982 740	306,617 2,431
分部收入總額	3,622	293,704	11,722	309,048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外來客戶 分部間	28,224	286,004	6,512 1,959	320,740 1,959
來 自 客 戶 合 約 之 收 入 總 額 來 自 其 他 來 源 之 收 入 — 外 來	28,224	286,004 3,738	8,471 2,779	322,699 6,517

5.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身	朝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政府補助(附註)	8,504	31,327
承兑票據利息收入	119	399
	8,623	31,726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指於香港及新加坡就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收取之補貼。該等補助概無附帶未達成之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其他虧損一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止六個月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 下列項目之減值虧損撥備:	152	(515)
固定資產	_	(11,325)
一間合營企業	(63)	_
存貨	(1,369)	(1,725)
貸款及應收賬款	(349)	(334)
匯兑收益/(虧損) 一淨額	(11,989)	1,250
就清算海外業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已變現折算收益		5,720
	(13,618)	(6,929)

7.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税前溢利/(虧損)已計入/(扣除)下列項目:

	截至以下日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朝止六個月 2020年 9月30日 千港元
銷售成本: 已售物業成本 已售存貨成本 其他	(1,969) (155,072) (2,330)	(15,344) (144,223) (1,89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收益/(虧損)淨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持作買賣財務資產:	(159,371)	(161,457)
股票證券 投資基金 強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其他財務資產:	122,319 (2,565)	9,901 (557)
债務證券 投資基金 股票掛鉤票據	560 90,203 437	(270) 34,688 -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行生財務工具	(325) 7,917	(815) 4,609
利息收入:	218,546	47,556
貸款及墊款 承兑票據 其他	31,991 119 1,449	33,857 399 1,805
固定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 銷售及分銷開支#	(31,471) (26,529) (13,810)	(28,798) (29,144) (12,722)
法律及專業費用# 顧問及服務費用# 公用設施開支#	(15,277) (13,440) (5,922)	(15,796) (16,734) (5,363)
維修及保養開支#	(4,223)	(4,354)

^{*} 該等款項已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其他經營開支」內。

8.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有關金額主要包括本集團所佔Lippo ASM Asia Property Limited (「LAAPL」)之業績。LAAPL為就持有OUE Limited (「OUE」,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OUE集團」)之控股權益而成立之合營企業。OUE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OUE集團主要從事發展及管理遍及商業、酒店、零售、住宅及醫療保健行業之資產。LAAPL旗下之若干銀行融資已以其持有之若干上市股份作抵押。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佔LAAPL之溢利為172,600,000港元(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所佔虧損731,195,000港元)。該轉變主要來自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合營企業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而於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確認其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9. 所得税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期 內 支 出	2,580	2,968
往期撥備不足	4	_
遞 延	(354)	(490)
	2,230	2,478
中國內地及海外:		
期內支出	1,967	12,758
往期超額撥備	_	(16)
遞 延	1,330	(2,398)
	3,297	10,344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支出總額	5,527	12,822

香港利得税乃按税率8.25%或16.5%(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8.25%或16.5%)(倘適用)計算。就於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共和國營運之公司而言,按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之公司稅稅率分別為25%及17%(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25%及17%)。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之國家/司法管轄區當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10.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2020年9月,本集團出售其於澳門華人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合營企業)餘下之20%權益。本集團於出售後終止其銀行業務。因此,銀行業務已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銀行業務之業績呈列如下:

似 王 2020 午 9 月 30 日 正 ハ 旧 月 乙 敢 11 未 伤 乙 未 頑 壬 列 知 下・		
	附註	截至2020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虧損 所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46,780) (284)
除 税 前 虧 損 所 得 税		(47,064)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47,064) 181,663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134,599
其他全面收入 所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公平值儲備 於出售後撥回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按公平值計入		519
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之累計公平值儲備		28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其他全面收入		801
期內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全面收入總額		135,400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99,536 35,063
		134,59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非控股權益		100,128 35,272
		135,40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港元
一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0.20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i)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綜合溢利/(虧損);及(ii)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約493,154,000股普通股(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約493,154,000股普通股)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7,491

(608, 12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99,536

237,491

(508,589)

(b) 攤薄後之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之已發行普通股。

12. 中期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宣派之中期股息一無

(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一每股普通股4港仙)

19,726

1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於 合 營 企 業 之 權 益 主 要 包 括 本 集 團 於 LAAPL之 權 益。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 集 團 於 LAAPL之 權 益 約 為 10,147,019,000港 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 10,018,100,000港 元)。

茲提述本集團持有Skye Mineral Partners, LLC(「Skye」)之少數擁有權權益,Skye之主要資產(在 下 文 所 述 之 事 件 前) 為 CS Mining, LLC (「CS Mining」, 一 間 曾 擁 有 數 個 位 於 美 國 猶 他 州 比 佛 縣 Milford 礦 帶 之 銅 礦 床 之 公 司) 之 絕 大 部 份 股 本 權 益。其 後,CS Mining 在 其 破 產 程 序 中 透 過 法院監督之銷售程序出售其資產,而本公司之一間合營企業參與投標且於2017年8月 中標並收購資產。於2018年1月, Skye之主要投資者(「主要投資者」)已個別及代表Skye(作為 衍生申訴)向美國特拉華州之法院(「特拉華州法院」)提出針對(其中包括)本集團旗下或 相關之若干實體及人士(統稱[該等人士])之經核實申訴([該申訴])。該申訴指稱(其中包括) 主要投資者因該等人士對CS Mining有意圖之計劃而直接及透過彼等於Skye之擁有權間接 就 彼 等 於 CS Mining 之 股 本 權 益 減 值 而 蒙 受 損 失。 該 等 人 士 於 2019 年 提 交 撤 銷 該 申 訴 之 動 議。 特拉華州法院於2020年就撤銷動議頒佈裁決,批准部份動議,惟駁回主要投資者指稱之 數 項 訴 因。就 該 申 訴 餘 下 未 獲 撤 銷 之 部 份 而 言,特 拉 華 州 法 院 並 無 根 據 該 等 申 索 之 理 據 作出裁決,因此,該等人士已提交其答辯書,而主要投資者將須提供證據以確立未獲 撤銷之申索。本集團亦已個別及代表Skve(作為衍生申訴)提出針對主要投資者及彼等之 相關人士(「對手方」)之反申索(「該反申索」),當中,本集團指稱對手方在所有相關時間均對 Skye及CS Mining擁有控制權,而且以彼等自身之權益優於Skye及其債權人以及其他擁有人 之權益。因此,該反申索指稱對手方之行為已導致本集團蒙受損失,並因而尋求對手方 就有關損失作出損害賠償。對手方已提交撤銷該反申索之動議。於2021年7月,特拉華州 法 院 就 對 手 方 提 交 撤 銷 該 反 申 索 之 動 議 頒 佈 其 裁 決。在 該 裁 決 中,特 拉 華 州 法 院 批 准 撤銷部分動議,致使該反申索之若干部分被撤銷,惟部分動議不予批准,令該反申索之 餘下部分可以繼續。重要的是,就該反申索中被撤銷之部分而言,特拉華州法院特別裁定, 本集團可提供指控對手方不當行為之證據,以抗辯或抵銷因針對本集團而提出之申索 可能引致之任何潛在賠償,包括對手方因其自身之不當行為而蒙受之任何損失。根據 特拉華州法院之裁定,對手方必須就該反申索作出正式回覆。本集團仍然認為該申訴全屬 無聊輕率且毫無根據。

14.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包含於應收貿易賬款之結餘,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償還結餘之賬齡如下:		
30日以內	37,992	33,361
31至60日	18,941	24,514
61至90日	12,102	15,904
91至180日	4,258	1,813
	73,293	75,592

15.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包含於應付貿易賬款之結餘,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未 償 還 結 餘 之 賬 齡 如 下:		
	30日以內	30,688	30,470
	31至60日	6,886	8,527
	61至90日	1,806	1,061
	91至180日	1,264	1,097
	超逾180日	2,470	2,545
		43,114	43,700
		- /	
1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6月30日	9月30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出售資產淨值: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3,887	_
	應收賬款、預付款項及其他資產	93	_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	271
	應付賬款、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558)	(14)
		· · · · · · · · · · · · · · · · · · ·	
		3,469	257
	撥回折算海外業務之累計匯兑差額		35,562
		3,469	35,81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3,464)	(35,818)
		5	1
			1
	支付方式:		
	現金	5	1

業務回顧

概覽

繼去年因新型冠狀病毒(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經濟衰退後,全球經濟在疫苗推出及刺激措施之支援下正在復甦。大部分股票市場目前均遠高於疫情前之水平。然而,復甦仍不平均。2019冠狀病毒病新增個案出現反彈繼續阻礙大多新興經濟體之復甦。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經營業務之地區仍然實施多項2019冠狀病毒病管控措施,例如出行限制及社交距離措施等。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之經營環境繼續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

期內業績

本公司之財政年度結算日由3月31日更改為12月31日後,本財政期間涵蓋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6月30日止之六個月期間(「本期間」),而比較期間則涵蓋自2020年4月1日起至2020年9月30日止之六個月期間(「上一期間」或「2020年」)。

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而令經營環境充滿挑戰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股東應佔綜合溢利237,000,000港元,而上一期間則錄得綜合虧損509,000,000港元。溢利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工具之公平值收益淨額及所佔合營企業溢利所致。

食品業務仍然為本集團之主要收入來源,佔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入之81%(2020年—75%)。本期間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減少至361,000,000港元(2020年—387,000,000港元)。減少乃由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完成出售之持作銷售物業減少所致。

本集團之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食品業務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公用設施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顧問及服務費用以及維修及保養開支。本期間之其他經營開支為85,000,000港元(2020年—85,000,000港元)。

物業投資

本期間來自物業投資業務之分部收入總額為45,000,000港元(2020年一44,000,000港元),主要來自本集團投資物業之經常性租金收入及授予本公司合營企業之貸款利息收入。

本集團之物業投資組合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3,000,000港元(2020年 — 公平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備合共57,000,000港元)。本期間未計入本集團所佔合營企業業績前之分部溢利為23,000,000港元(2020年 — 虧損38,000,000港元)。

本集團之主要合營企業Lippo ASM Asia Property Limited (「LAAPL」,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LAAPL集團」)為一間持有OUE Limited (「OUE」,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OUE集團」)控股權益之公司。OUE為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主要從事發展及管理遍及商業、酒店、零售、住宅及醫療保健行業之資產。於2021年6月30日, LAAPL集團擁有OUE約70.43%之股本權益。

OUE之附屬公司OUE Commercial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OUE C-REIT」, 連同 其附屬公司,統稱[OUE C-REIT集團])為新交所其中一個最大型且多元化之上 市房地產投資信託。OUE C-REIT之物業組合包括位於新加坡之華聯海灣大廈、 第 壹 萊 坲 士 坊、華 聯 城 辦 公 室、新 加 坡 文 華 大 酒 店、毗 鄰 之 文 華 購 物 廊 及 新 加坡樟宜機場皇冠假日酒店,以及位於上海之力寶廣場。於本期間,儘管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及相關安全管理措施導致業務活動受阻,惟隨著疫苗接種計 劃展開後, OUE C-REIT集團旗下商業物業之經營表現維持穩定。於2021年6月 30日, OUE C-REIT組合之商業(辦公室及零售)分部之承諾租用率維持於91.7% 之穩定水平。於2021年3月, OUE C-REIT完成出售於華聯海灣大廈及其配套物 業之50%權益之投資。新加坡文華大酒店就品牌轉型成為Hilton Singapore Orchard之資產提升工程繼續如期進行,該物業按計劃將於2022年1月重新開業, 成為希爾頓在亞太區最大之物業及其在新加坡之旗艦酒店。該物業將提供更 多會議、獎勵旅遊、大型會議及展覽活動之設施、全新翻新客房及升級餐飲 選擇。在2019冠狀病毒病管控措施最終獲放寬時,該物業將具備充足條件把 握新加坡酒店業復甦之先機。鑒於新加坡政府自2020年3月起為應對2019冠狀 病毒病疫情而實施旅遊限制及多項措施,酒店業務之客房入住率及宴會銷售 均 有 所 下 跌。於2021年6月30日, LAAPL集 團 持 有 OUE C-REIT已 發 行 單 位 總 數 約49.03%。

OUE Lippo Healthcare Limited (「OUELH」, 連同其附屬公司, 統稱「OUELH集團」)已於新交所由保薦人監察之上市平台(「凱利板」)上市, OUELH透過收購、發展、管理及經營醫療保健設施提供優質及可持續之醫療保健方案。於2021年6月30日, OUE集團擁有OUELH約70.36%之股本權益。目前OUELH於日本擁有12間優質護老院, 並由此帶來穩定之收入。由OUELH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之無錫力寶錫南醫院持續運作。OUELH集團擁有兩間將由OUELH與招商局集團組成之合營企業經營之醫院。常熟招商力寶婦產科醫院及位於中國深圳之招商力寶太子灣醫院之建設及發展亦繼續按計劃進行,預期分別於2023

年及2024年啟用。OUELH 3間位於緬甸之合營企業醫院於本期間維持運作。OUELH將繼續密切監察緬甸迅速變化之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及政治局勢,並會採取相應措施應對有關情況。OUELH之聯營公司First Real Estate Investment Trust (「First REIT」)為一項醫療保健房地產投資信託,其投資於產生收入之多元化亞洲房地產組合及/或主要作醫療保健及/或醫療保健相關用途之房地產相關資產。於本期間,OUE集團(包括OUELH集團)參與First REIT為協助其再融資及維持穩定資本架構而進行之基金單位供股。

於2021年7月,OUE集團擁有40%權益之合營企業透過自願性收購要約及相關收購事項收購PT Matahari Department Store Tbk(「Matahari」,一間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合共約32.02%之權益。Matahari及其附屬公司均從事消費品零售業務。上述投資將有助OUE集團拓展其消費品分部至日益增長之印尼市場。

本集團於本期間自其於LAAPL之投資錄得所佔合營企業溢利173,000,000港元(2020年 — 所佔虧損731,000,000港元)。該轉變主要來自本期間合營企業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而於上一期間則確認其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LAAPL之權益總額為10,100,000,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0,000,000,000港元)。

物業發展

本期間內本集團出售部份位於中國北京之力寶廣場之餘下物業。分部收入為4,000,000港元(2020年—28,000,000港元)。未計入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前,分部於本期間錄得虧損4,000,000港元(2020年—23,000,000港元)。

位於新加坡聖淘沙之豪華住宅Marina Collection (本集團擁有其50%權益)部份餘下單位已於本期間內完成出售。部份剩餘單位亦已經租出。本集團於該投資之所佔聯營公司溢利為5,000,000港元(2020年—6,000,000港元)。

食品業務

本集團之食品業務分部錄得收入294,000,000港元(2020年 — 290,000,000港元),主要來自食品製造以及咖啡店與餐廳連鎖店之食品零售業務。食品零售業務仍然受收緊社交距離措施、座位限制、用餐時間減少及其他限制性政策所規限。顧客人流受到影響。為應對2019冠狀病毒病個案增加,新加坡於2021年5月16日至2021年6月13日期間實施第二階段(提高戒備)措施(「提高戒備期間」)。社交聚會受限制,在家工作成為既定工作模式。於提高戒備期間,餐廳禁止堂食,而餐飲營運商只可提供外賣自取及外送服務。另一方面,隨著本港已連續一段時間沒有錄得2019冠狀病毒病本地確診個案,香港之客流量已於2021年5月開始回升。由於在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期間,宴會及活動因本地政府實施之限制性政策而取消,令中式酒樓仍然受到嚴重影響。為應對疫情期間所面臨之挑戰,本集團已推出各種推廣及外賣自取產品活動。透過網上外送平台提

供之外賣自取及外送銷售服務有助本集團於本期間刺激其銷售收入。香港政府之防疫抗疫基金及新加坡之就業支援計劃,以及為於提高戒備期間禁止堂食而受影響之合資格租戶推出之新加坡政府現金發放計劃(2021年租金補助計劃)有助抵銷部分有關影響。食品製造業務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受到影響,其中馬來西亞之食品製造廠因當地實施多項行動管制令而仍然處於有限度之商業營運中。由於本期間由政府提供與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相關之支援措施較少,故本期間之分部虧損增加至37,000,000港元(2020年—4,000,000港元)。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其食品製造業務及食品零售業務。本集團目前以「Chatterbox Café」、「Chatterbox Express」、「alfafa」、「Delifrance」及「Maxx Coffee」等品牌經營餐廳。本集團已於本期間訂立新特許經營總協議,使本集團能夠繼續以「Delifrance」品牌於新加坡及香港經營餐廳及咖啡店。

財務及證券投資

本集團按照其投資委員會之職權範圍管理其投資組合,並尋求提升收益率及獲取收益之機會。本集團投資於多元化之組合,主要包括上市及非上市股票證券、債務證券及投資基金。財務及證券投資業務於本期間錄得總收入12,000,000港元(2020年—17,000,000港元)。本集團就此分部於本期間損益表中錄得來自其證券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淨額211,000,000港元(2020年—42,000,000港元),主要來自持作買賣之上市股票證券及持作長遠策略性用途之投資基金。因此,財務及證券投資業務於本期間損益表中錄得溢利淨額213,000,000港元(2020年—55,000,000港元)。

於本期間,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已贖回力寶專選中港地產ETF(「ETF」,為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交易所買賣基金)之650,000個基金單位,總現金代價合共約為53,000,000港元。本集團持有ETF之大多數權益。

於 2021 年 6 月 30 日,財務及證券投資組合為 2,019,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2,225,000,000港元),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779,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1,070,000,000港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1,183,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1,047,000,000港元)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41,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103,000,000港元)。有關不同類別之證券投資之進一步詳情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為1,183,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1,047,000,000港元),包括股票證券613,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558,000,000港元)、債務證券25,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24,000,000港元)及投資基金545,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465,000,000港元)。

云 2021 年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主要財務資產之詳情如下:

					敏 至 2021 年
					6月30日止
		於2021年6月3	80 日	於2020年12月31日	六個月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			
		財務資產之	佔資產總值之		公平值收益/
	公平值	概約百分比	概約百分比	公平值	(虧損)淨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Quantedge Global Fund (\[\text{Quantedge} \])	85,025	7.2%	0.5%	70,314	14,955
GSH Corporation Limited (「GSH」)	84,376	7.1%	0.5%	85,730	(1,354)
信也科技集團(「信也科技」)	73,037	6.2%	0.5%	40,482	92,891
其他(附註)	940,838	79.5%	5.8%	850,575	104,462
總 計	1,183,276	100.0%	7.3%	1,047,101	210,954

附註:其他包括多項證券,當中概無佔於2021年6月30日之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多於5%之證券。

Quantedge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Quantedge之投資之公平值為85,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總值及資產總值約7.2%及0.5%。由於Quantedge之目標與本集團之投資策略相符,故本集團自2018年初起投資於Quantedge作長遠策略性用途。Quantedge為非上市投資基金,其目標為透過投資於全球各地之多個資產類別來達致長遠之絕對資本增長。因此,投資結果可能在短期內大幅變動。Quantedge於本期間錄得正面回報,主要受惠於股票及商品市場之收益,惟被固定收入投資組合之虧損所抵銷。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從投資分佔公平值收益15,000,000港元。

GSH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之GSH股票證券之公平值為84,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總值及資產總值約7.1%及0.5%。本集團於本期間確認未變現公平值虧損1,000,000港元。GSH(其股份於新交所上市)為一間亞洲物業發展商,於馬來西亞及中國內地擁有5項發展中物業。其亦擁有及經營位於亞庇市之絲綢港灣度假村(包括兩間五星級酒店、設有104個泊位之碼頭及一個27洞錦標賽級高爾夫球場)以及位於沙巴曼塔那尼島、環境恬靜怡人之絲綢@美人魚島度假村。GSH之業務營運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受到影響。預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可能持續對GSH之酒店業務造成負面影響,而GSH之股價表現或會持續波動。

信也科技

本集團投資於信也科技之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有關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於2021年6月30日,該項投資之賬面值為73,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總值及資產總值約6.2%及0.5%。近年,信也科技成功將其業務模式由個人借貸轉型為中國內地之金融科技平台,連繫個人借款用戶及金融機構。信也科技之表現於本期間繼續強勁,股價大幅上漲。本集團藉此機會以總代價約60,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出售部份美國預託股份。連同本集團持有之餘下美國預託股份之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公平值收益93,000,000港元。由於中國內地最近對金融科技行業實施多項限制及管控措施,本集團將會繼續監察其餘下於美國預託股份之投資。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

除上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項下之投資外,本集團亦投資於持作長遠策略性用途之上市及非上市股票證券。該等投資作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列賬。於2021年6月30日,該等投資之公平值為41,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03,000,000港元)。於本期間,該等投資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公平值虧損淨額為61,000,000港元。該公平值虧損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eBroker Holding Limited(「eBroker」)之投資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所致。

eBroker為於中國上海成立之公司,其核心業務為透過其網上財富管理平台促進富裕人士與海外金融機構及保險公司之間之金融及保險服務。於2021年6月30日,於eBroker之總投資賬面值為17,000,000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財務資產總值及資產總值約41%及0.1%。本集團於eBroker投資約7,600,000港元。在未計入本期間之公平值虧損前,經參考eBroker於2019年年初之最近一輪融資後,本集團於過往年度錄得未變現公平值收益約

70,000,000港元。鑒於中國內地監管環境日趨嚴謹所帶來之挑戰,於2021年6月30日之公平值乃根據本集團贖回在eBroker之投資之較高概率而估算得出。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為61,000,000港元。有關未變現公平值虧損為非現金項目,故此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現金流造成影響。

醫療保健服務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於Healthway Medical Corporation Limited (「Healthway」,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HMC集團」)(本公司之聯營公司)之投資參與醫療保健服務業務。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Healthway已發行股份約40.83%之權益。Healthway為一間於新交所凱利板上市之公司,並為於新加坡建立多年之私人醫療保健供應商。HMC集團於新加坡擁有、經營及管理約90間診所及醫療中心。

HMC集團之收入於本期間大幅增加。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新加坡於2020年實施阻斷措施,故與去年同期相比,基本護理分部之求診人數以及專科護理分部被壓抑之需求有所回升所致。來自疫苗接種中心、2019冠狀病毒病之聚合酶連鎖反應(「聚合酶連鎖反應」)檢測與血清學測試項目之收入亦於本期間進一步推動收入增長。HMC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5,000,000坡元。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所佔HMC集團溢利為13,000,000港元(2020年一所佔虧損2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Healthway之權益為437,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431,000,000港元)。

為支持新加坡政府實現高接種率,HMC集團繼續致力透過其疫苗接種中心及流動疫苗接種團隊提供安全的疫苗接種及為社會上之弱勢社群提供協助。HMC集團繼續進行2019冠狀病毒病之聚合酶連鎖反應檢測、血清學測試及抗原快速測試,原因為這些測試是新加坡政府遏止2019冠狀病毒病傳播之另一主要措施。為就開放邊境以進行商務往來及休閒旅遊作準備,HMC集團目前在其33間普通科診所提供出發前檢測(「出發前檢測」),並發出電子版出發前檢測證明。HMC集團繼續擴展其診所及服務網絡,並於2021年7月開設新體檢中心及牙科診所。

其他業務

TIH

本集團於本期間自其於TIH Limited (「TIH」,本公司之聯營公司及於新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投資錄得所佔溢利26,000,000港元(2020年—25,000,000港元),主要來自其股權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於TIH之權益增加至291,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275,000,000港元)。

為達致長期增長及為股東提供穩定回報,TIH尋找估值具吸引力之特殊情況、企業去槓桿化及非核心次級資產所帶來之長期策略性投資機遇。TIH將會積極應用其於企業融資方面之深厚知識,同時借助其於東南亞及大中華區之強大合作夥伴網絡,獲得創業資本投資及長期投資之機會。TIH Investment Management Pte. Ltd. (TIH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之資本市場服務牌照)繼續積極尋求機會,透過管理第三方投資基金獲取以經常性收費為基礎之收入。

財務狀況

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持續穩健。於2021年6月30日,其資產總值為16,100,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16,300,0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與物業有關之資產為12,300,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12,200,000,000港元),佔資產總值之76% (2020年12月31日 — 74%)。負債總額為2,400,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2,700,0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定期存款總額為921,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1,276,0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流動比率提高至2.1 (2020年12月31日 — 1.7)。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為1,734,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966,000,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1,634,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577,000,000港元)及其他貸款100,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100,000,000港元)。於2020年12月31日,結餘亦包括已於2021年2月全數贖回之無抵押票據289,000,000港元。

於2021年6月30日,銀行貸款包括有抵押銀行貸款1,318,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1,430,000,000港元)及無抵押銀行貸款316,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145,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之結餘亦包括無抵押銀行透支2,000,000港元。銀行貸款以港元、新加坡元及馬來西亞零吉計值。銀行貸款以本集團之若干物業及若干附屬公司資產之固定及浮動押記以及若干附屬公司之股票作抵押。本集團於適當時候會利用利率掉期改變其貸款之利率特性,以限制利率風險。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約4%(2020年12月31日 — 4%)之銀行貸款乃實際按固定利率計息,而餘下貸款則按浮動利率計息。其他貸款以港元計值,為來自本公司控股公司之無抵押定息貸款。

於2021年6月30日,約24% (2020年12月31日 — 38%) 之銀行及其他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於2021年6月30日,資本負債比率(按貸款總額(扣除非控股權益)對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之比率計算)為13.8% (2020年12月31日 — 16.0%)。本集團預期將不會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而面臨任何流動資金壓力。

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為9,700,000,000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9,600,000,000港元)。於2021年6月30日相等於每股19.6港元 (2020年12月31日 — 每股19.5港元)。

本集團監察其資產及負債之相關外匯持倉,以盡量減低外匯風險。在適當時候, 會利用對沖工具,包括遠期合約、掉期及貨幣貸款,以管理外匯風險。

本集團擁有已發出之銀行擔保,作為用作食品業務營運場所之租金及公用開支按金。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擔保為1,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2,000,000港元)及無抵押銀行擔保為3,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2,000,000港元)。有抵押銀行擔保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股東之公司擔保及若干資產作抵押。除上述者外,於本期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未償還之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之資產亦概無作出抵押(2020年12月31日 — 無)。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總承擔為55,000,000港元(2020年12月31日 — 57,000,000港元),主要與證券投資及食品業務有關。投資或資本資產將透過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外來銀行融資(倘適合)提供資金。

員工與薪酬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有934名全職僱員(2020年9月30日—1,006名全職僱員)。 於本期間內計入損益表之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155,000,000港元(2020年—163,000,000港元)。本集團確保其僱員獲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方案。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及退休金等福利,以維持本集團之競爭力。

展望

世界各地展開疫苗接種工作,為推動各國經濟復甦以及放寬封鎖及其他管控措施之主要因素。尤其是,新加坡計劃自2021年9月起在全面疫苗接種覆蓋率達致理想水平後放寬旅遊限制。然而,由於傳染性更高之2019冠狀病毒病變種病毒於世界許多地方傳播,繼續對全球經濟前景帶來不明朗因素,故此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將保持警惕。中美局勢日益緊張及主要央行在貨幣政策方面之取態變化等其他風險因素亦值得關注。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以及合營企業將繼續監察並適應經營環境之任何變化,同時審慎管理其財務資源及開支。

中期股息

董事已議決宣佈不會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2020年一每股4港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會現有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容夏谷先生(主席)、梁英傑先生及徐景輝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念良先生。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與實務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告書。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承諾奉行高質素之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之企業管治常規對保持及提升投資者信心愈趨重要。企業管治規定經常改變,因此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達致公眾及股東期望、符合法律及專業標準,並反映本地及國際最新之發展。董事會將繼續致力取得高質素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及提升股東價值。

就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承董事會命 力寶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李聯煒

香港,2021年8月30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李棕博士(主席) 及李聯煒先生(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李澤培先生及陳念良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梁英傑先生、徐景輝先生及容夏谷先生。